**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支出**

**绩效自评报告书**

**湘恒兴专审字（2021）第0号**

**湖南恒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二〇二一年六月**

岳阳市2020年度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部门(单位)名称：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预算编码： 402001

评价方式：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绩效自评

评价机构：湖南恒兴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报告日期：2021年6 月 18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部门（单位）基本概况 | | | | | | | | | | | | | |
| 联系人 | 周红霞 | | | | | | 联络电话 | | | | 0730-8691983 | | |
| 人员编制 | 97 | | | | | | 实有人数 | | | | 114 | | |
| 职能  职责  概述 | 1、 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6、 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7、 负责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计划和近期建设规划，制定土地利用及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基础测绘、新增建设用地等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城市发展年度建设计划及实施工作。  8、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提出市级重大备选项目。  9、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  10、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  11、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12、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13、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14、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15、根据授权，对市以下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及法规规章执行情况进行督察。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领域违法案件。负责涉及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事项的信访处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8、职能转变。 | | | | | | | | | | | | |
| 年度  主要  工作  内容 | 1.精心编制空间规划，强化大城市建设引领。一是重点推进总体规划编制。二是统筹推进各类规划编制。三是同步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建设  2、全面服务重点项目，保障大城市建设要素。一是全力保障项目用地，二是全力优化营商环境，三是全力助推乡镇振兴。  3、集约节约利用资源，优化大城市建设空间，一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二是加强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三是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4.抓好民生实事办理，增进大城市建设福祉。一是加强地质灾害防治。二是全力决胜脱贫攻坚。三是扎实抓好生态修复。四是推进矿山绿色转型。  5.推进治理能力建设，提升大城市建设效能一是全面推进信息建设。二是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三是全面推进精细管理。  6.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增强大城市建设保障。一是将政治建设贯穿始终。二是将关心激励贯穿始终。三是将党风廉政建设贯穿始终。 | | | | | | | | | | | | |
| 年度  部门  （单位）总体  运行  情况  及取  得的  成绩 | 在市委市政府和省厅的坚强领导下，全系统领导干部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南重要讲话精神，始终坚持党建引领，紧紧围绕中心重点，充分发挥职责职能，全面推进自然资源各项工作高质量发展。先后收获了一大批荣誉表彰，各项工作取得丰硕成果。  **（一）全力服务中心重点**  1、保障全面强化。2020年度共向省报批项目面积同比增长4%；全年清零验收133个依法征收项目，完成省级及市级权限调规项目。  2、争资争项卓有成效。“东洞庭湖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申报总投资20.60亿元，是我省唯一申报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的项目。全市争取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8.000.00余万元，土地综合整治项目3个，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1,000.00余万元。  3、机构改革持续推进。做好了3个区级分局的下放、2个事业单位改制工作，对执法机构进行了初步整合，持续释放了机构改革综合效应。  **（二）扎实推进重大工作**  1、精心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全面完成100个村庄规划试点、“一湖两岸”城市设计、主城区综合治堵规划等。  2、大力强化土地管理。全年全市完成闲置土地、批而未供土地处置面积及处置率均达到省厅50%考核标准；“月清三地”工作受到省通报表彰。  3、严格管护自然资源。全力做好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管控和建设，牢牢守住了耕地保护红线。  4、稳步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工作全面完成省定任务。  5、高质量完成“三调工作”。更新成果作为全省第一批成果上报国家核查，并全部顺利通过国家级内业核查。  **（三）用心用情服务群众**  1、地质灾害有效防治。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持续保持“零死亡”，有力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2、“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显著。  3、脱贫攻坚圆满完成，顺利通过国检和省检。  4、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全面完成，是全省提前100%完成任务的三个市州之一。  **（四）聚焦难点奋力攻坚**  1、违法用地形势明显好转。问题整改到位率85.09%，全省居前，市本级及各县市区均无被约谈问责情况。2、禁拆治违工作强力推进。全年中心城区共拆违2858处40.35万平方米，有力促进城区人居环境的提升改善。  3、房地产信访问题得到有效化解。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办理，100%办结。大力推进集中化解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专项行动。  **（五）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1、坚决站稳政治立场。2、坚决担牢党建责任。3、坚决落实廉政责任。4、坚决守住思想阵地。 | | | | | | | | | | | | |
| 二、**部门（单位）收支情况** | | | | | | | | | | | | | |
| **年度收入情况（万元）**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 收入合计 | 其中： | | | | | | | | |
| 上年结转 | 公共财  政拨款 | 政府基金拨款 | |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 | | | 其他  收入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 | | 30,252.75 | 8,442.26 | 14,924.15 | 3,912.00 | |  | | | 2,974.34 | |
| 1、局机关（本级） | | | | 14,765.55 | 3,275.77 | 8,029.78 | 3,460.00 | |  | | |  | |
| 2、君山区分局 | | | | 1,879.61 | 1,116.15 | 628.46 |  | |  | | | 135.00 | |
| 3、楼区分局 | | | | 3,588.73 | 1,705.81 | 1,521.83 |  | |  | | | 361.08 | |
| 4、云溪区分局 | | | | 2,072.83 | 743.00 | 814.48 |  | |  | | | 515.35 | |
| 5、南湖新区分局 | | | | 675.79 | 134.93 | 387.42 |  | |  | | | 153.44 | |
| 6、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 | | | 2,272.03 | 742.26 | 896.40 |  | |  | | | 633.37 | |
| 7、临港国土管理处 | | | | 383.94 | 290.87 | 93.07 |  | |  | | |  | |
| 8、不动产登记中心 | | | | 2,561.87 | 0.00 | 1,400.67 | 452.00 | |  | | | 709.20 | |
| 9、执法监察支队 | | | | 548.14 | 19.61 | 338.03 |  | |  | | | 190.50 | |
| 10、土地综合整治中心 | | | | 235.32 | 59.82 | 114.57 |  | |  | | | 60.93 | |
| 11、不动产产权交易中心 | | | | 307.97 | 64.39 | 132.94 |  | |  | | | 110.65 | |
| 12、不动产登记信息中心 | | | | 133.93 | 29.06 | 65.03 |  | |  | | | 39.85 | |
| 13、不动产测绘中心 | | | | 827.04 | 260.57 | 501.48 |  | |  | | | 64.99 | |
| **部门（单位）年度支出和结余情况（万元）** | | |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 | | 支出合计 | 其中： | | | | | 结余 | | | |
| 基本支出 | 其中： | | | 项目支出 | 当年结余 | | 累计结余 | |
| 人员支出 | 公用支出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 | | | | 19,629.43 | 12,735.79 | 7,111.15 | 5,624.64 | | 6,893.64 | 2,181.06 | | 10,623.32 | |
| 1、局机关（本级） | | | | 8,634.66 | 3,395.83 | 2,081.14 | 1,314.69 | | 5,238.83 | 2,855.12 | | 6,130.89 | |
| 2、君山区分局 | | | | 966.56 | 834.61 | 477.97 | 356.64 | | 131.95 | -203.1 | | 913.05 | |
| 3、楼区分局 | | | | 2,354.38 | 1,829.44 | 405.48 | 1,423.96 | | 524.94 | -471.46 | | 1,234.35 | |
| 4、云溪区分局 | | | | 2,072.83 | 1,443.38 | 660.01 | 783.37 | | 629.45 | -743 | |  | |
| 5、南湖新区分局 | | | | 506.76 | 421.33 | 212.89 | 208.44 | | 85.43 | 34.1 | | 169.03 | |
| 6、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 | | | 1,228.17 | 1,228.17 | 797.54 | 430.63 | |  | 301.6 | | 1,043.86 | |
| 7、临港国土管理处 | | | | 221.29 | 183.01 | 64.63 | 118.38 | | 38.28 | -128.22 | | 162.65 | |
| 8、不动产登记中心 | | | | 2,006.61 | 1,868.13 | 1,339.69 | 528.43 | | 138.48 | 555.26 | | 555.26 | |
| 9、执法监察支队 | | | | 418.19 | 371.51 | 223.44 | 148.07 | | 46.68 | 110.35 | | 129.96 | |
| 10、土地综合整治中心 | | | | 228.09 | 195.27 | 159.71 | 35.56 | | 32.82 | -52.59 | | 7.23 | |
| 11、不动产产权交易中心 | | | | 306.88 | 306.88 | 257.59 | 49.29 | |  | -63.3 | | 1.09 | |
| 12、不动产登记信息中心 | | | | 133.71 | 106.92 | 83.60 | 23.33 | | 26.79 | -28.84 | | 0.22 | |
| 13、不动产测绘中心 | | | | 551.31 | 551.31 | 347.48 | 203.84 | |  | 15.16 | | 275.73 | |
| **机构名称** | | | | **三公经费**  **合计** | **其中：** | | | | | | | | |
| **公务接待费** | **公务用车运维费** | **其他交通费用** | | **因公出国费** | |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 | | | | 359.45 | 36.10 | 69.03 | 254.33 | | 0 | | | | |
| 1、局机关（本级） | | | | 148.02 | 18.79 | 26.27 | 102.96 | | 0 | | | | |
| 2、君山区分局 | | | | 31.06 | 2.02 | 3.71 | 25.33 | | 0 | | | | |
| 3、楼区分局 | | | | 28.90 |  | 7.38 | 21.53 | | 0 | | | | |
| 4、云溪区分局 | | | | 39.06 | 1.29 | 7.36 | 30.41 | | 0 | | | | |
| 5、南湖新区分局 | | | | 13.99 | 0.05 | 2.54 | 11.41 | | 0 | | | | |
| 6、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 | | | | 40.00 | 0.65 | 4.53 | 34.82 | | 0 | | | | |
| 7、临港国土管理处 | | | | 7.56 |  |  | 7.56 | | 0 | | | | |
| 8、不动产登记中心 | | | | 7.93 | 2.13 | 1.02 | 4.77 | | 0 | | | | |
| 9、执法监察支队 | | | | 28.22 | 8.46 | 6.94 | 12.82 | | 0 | | | | |
| 10、土地综合整治中心 | | | | 9.33 | 2.68 | 3.93 | 2.72 | | 0 | | | | |
| 11、不动产产权交易中心 | | | |  |  |  |  | | 0 | | | | |
| 12、不动产登记信息中心 | | | |  |  |  |  | | 0 | | | | |
| 13、不动产测绘中心 | | | | 5.38 | 0.03 | 5.34 | 0.01 | | 0 | | | | |
| **机构名称** | **固定资产**  **合计** | | | | **其中：** | | | | | | | | **其他** |
| **在用固定资产** | | **出租固定资产** | | | |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 | 30,230.01 | | | | 30,230.01 | | 0 | | | | | |  |
| 三、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 | | | | | | | | | | | | |
| 整体支出绩效定性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 **预期目标** | | | | | **实际完成** | | | | | | |
| 2020年度资规局（机关）定性目标如下：  （一）**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并形成多项成果**。  （二）**高质量完成“三调工作”**。  **（三）落实防灾减灾责任，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  **（四）圆满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1、结对帮扶的贫困村全部成功摘帽  2、异地扶贫搬迁顺利通过国检和省检。  **（五）党建方面**  1、坚决站稳政治立场。  2、坚决担牢党建责任  3、坚决落实廉政责任  4、坚决守住思想阵地。  **（六）机构改革持续推进** | | | | | **（一）精心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并形成了多项成果**。全市模拟调整优化了2.8万亩的基本农田保护线，形成了国土空间规划大纲年度成果、山体水体保护规划阶段性成果、生态红线划定和城镇开发边界拟定技术成果，总体城市设计、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形成方案，“十大”专题报告完成专家审查并形成成果。全面完成100个村庄规划试点、“一湖两岸”城市设计、主城区综合治堵规划等。  **（二）高质量完成了“三调工作**”。完成了初始调查成果的整改和完善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更新成果作为全省第一批成果上报国家核查，并全部顺利通过国家级内业核查。  **（三）坚决落实防灾减灾责任，“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显著**。  1、坚决落实防灾减灾责任，坚持技防与人防相结合，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持续保持“零死亡”。  2、认真落实市委“最多跑一次”、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18项整改问题，销号17项，建议移交1项；打通“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完成不动产登记综合平台，做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整合窗口、加速提速，不动产登记60分钟出证办理业务5000多笔，成功试点“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改革；全面开放测绘市场，启用“多测合一”信息平台，完成工程验收阶段“多测合一”改革，测量时间从35天缩减到16天，费用同比减少46.7%。  **（四）脱贫攻坚任务圆满完成**。全系统结对帮扶的贫困村全部成功摘帽；认真履行督查责任，督查到位14个村，抓好了异地扶贫搬迁后续拆旧复垦、确权登记等扶持工作，顺利通过国检和省检。  **（五）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1、全年组织党组理论学习和中心组集中（扩大）学习共17次，推动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见学习、见行动。  2、严格落实“一岗双责”“三会一课”制度，在“三重一大”等事项决策上充分听取意见，形成了会前沟通商量、会上集体研究、会后全力执行的良好氛围。  3、深入开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开展廉政谈心谈话40人次，作风监督检查10余次、处分违纪人员6人。  4、制定《网络媒体管理办法》，成立70名干部职工组成的网评员队伍，微宣讲短视频《众志成诚、同心抗疫》获市委宣传部优胜奖，全系统工作多次被中央、省市生要媒体宣传报道。  **（六）持续推进机构改革工作**  通过制定完善工作流程和机制，进一步理顺了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严格干部选拔任用，一批优秀干部得到提拔重用，部分岗位得到轮岗、消超，系统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活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全力配合，主动协调，做好了3个区级分局的下放、2个事业单位改制工作，对执法机构进行了初步整合，持续释放了机构改革综合效应。 | | | | | | |
| 整体支出  绩效定量目标及实施计划完成情况 | | **评价内容** | | | **绩效目标** | | | **完成情况** | | | | | |
| **产出目标** | 数量指标 | | **（一）服务中心重点，争资争项有成效。**  1、向省市报批项目面积达到同比增长；保障重点项目用地764宗3185.9公顷，市本级出让金入库财政71亿元。  2、清零验收133个依法征收项目，实现腾地2310公顷；计划完成省级权限调规项目58个，市级调规项目182个。  3、申报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项目储备库项目1个、申报总投资20.6亿元；全市争取地质灾害防治资金8000万元，土地综合整治项目3个；矿山生态修复资金1000万元。  **（二）强化土地管理、严格管护自然资源。**  1、全年全市完成闲置土地处置率及批而未决地地处置率均达到省厅50%考核标准。  2、牢牢守住了耕地保护红线。确认耕地开发项目86个，2510公顷，确认增减挂钩指标1897公顷；省级发证矿山签订关闭协议2个，4个市级发证矿山全部注销，县级发证矿山注销5个，新增3家省级绿色矿山。  3、修复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133个。  **（三）服务群众方面**  全市共确权登记63万宗  （**四）违法用地整改率及信访问题化解率提高**  1、违法用地整改率提高，违法用地月清率100%，整改耕地保护督察问题到位率100%  2、来信来访及时办结率100%，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化解率30%  3、禁拆治违我年中心城区拆违建筑2858处。  （五）计划全年非税收入17400万元 | | | **（一）全力服务中心重点，争资争项卓有成效**  1、全年共向省报批174个项目1809.36公顷，面积同比增长4%。其中市本级向省报批34个项目588.06公顷，面积同比增长42%。全年共供应土地764宗3185.9公顷，出让价款163.49亿元，其中市中心城区出让价款53.11亿元，已追缴往年土地欠缴出让金近10亿元，全年市本级完成出让金入库财政71.02亿元。  2、全年清零验收133个依法征收项目，实现腾地2310.88公顷。已完成省级权限调规项目58个，市级调规项目182个。  3、“东洞庭湖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经省政府审查批准，成功上报自然资源部和财政部项目库，申报总投资20.6亿元，是我省唯一申报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的项目。全市争取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8000余万元，土地综合整治项目3个，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1000余万元。  **（二）大力强化了土地管理、自然资源管护较好**。  1、全年全市完成闲置土地处置面积985.38公顷，处置率为76.93%，完成批而未供土地处置面积1182.3公顷，处置率为61.34%，均超过省厅50%考核标准；“月清三地”工作受到省通报表彰。  2、全年确认耕地开发项目86个2510.92公顷，确认增减挂钩指标1897公顷。严格管理矿产资源，4个省级发证矿山签订关闭协议2个；4个市级发证矿山已全部退出注销；7个县级发证矿山注销5个。24家矿山完成了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的编制和评审，新增3家省级绿色矿山。  3、修复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133个，面积476.27公顷，完成省定任务。  **（三）用心用情服务群众**  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全面完成。全市共确权登记63万宗，是全省提前100%完成任务的三个市州之一。  **（四）违法用地整改率及信访问题化解率提高**  1、全市月度卫片执法161个问题整改到位137个，整改到位率85.09%，全省居前，市本级及各县市区均无被约谈问责情况；全市共下发月清违法用地76宗，均达到月清标准，月清率100%；全市共确认上报的24宗210栋违建别墅项目全部核销；共整改耕地保护督察问题698个,到位率99.29%。  2、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53件390余人次，国家、部、省交办转办件79件，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办理，100%办结；全市纳入77个楼盘，化解39个，化解率50.65%，完成省定30%化解率目标。  3、全年中心城区共拆违2858处40.35万平方米，有力促进城区人居环境的提升改善。  （五）2020年实现非税收入21625.68 万元,完成计划124.29% | | | | | | |
| 质量指标 | | （一）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成果通过上级部门及专家审查通过。  （二）“三调工作”更新成果通过国家级内业核查。  （三）地质灾害隐患点“零死亡”“最多跑一次”改革落实到位，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率100%。  （四）结对帮扶的贫困村摘帽率100%；异地扶贫工作国检和省检通过率100%。  （五）违法行为查处整改率合格，上级部门约谈和问责为0次  （六）发展用地保证率100%  （七）重点项目跟踪服务落地率100%。 | | | **（一）**“十大”专题报告完成专家审查并形成成果，其他成果得到部、省、市级相关部门审查通过。  **（二）**完成了初始调查成果的整改和完善及“三调”统一时点更新，更新成果作为全省第一批成果上报国家核查。  （三）地质灾害隐患点持续保持“零死亡”，“最多跑一次”均落实到位，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18项整改问题，销号17项，建议移交1项，整改率100%  **（四）**全系统结对帮扶的贫困村全部成功摘帽；异地扶贫搬迁后续拆旧复垦、确权登记等扶持工作顺利通过国检和省检。  **（五）**本年度未出现被自然资源部或省政府约谈或问责事项。违法行为查处整改率100%。  **（六）**全年供地764宗3185.9公顷**，**发展用地保证率100%。  **（七）**省市重点项目和“五个100”落地率100%，有效解决了项目“落地难、落地慢”的问题。 | | | | | | |
| 时效指标 | | （一）优化营商环境，审批日期缩短10个工作日。  （二）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  （三）在规定时限内腾地、供地和完成整改、销号等任务 | | | **（一）**规划和用地审批从原来的40个工作日缩短至10个工作日，不动产登记并成功试点“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  **（二）**来信来访在规定期限内及时答复  **（三）**各项任务在规定期限内完成。 | | | | | | |
| 成本指标 | | （一）全度预算资金控制额  （二）项目资金控制额 | | | **（一）**基本支出控制在预算内  **（二）**项目资金支出控制在合同价款内 | | | | | | |
| 效益目标  （预期实现的效益） | 社会效益 | | （一）利用国家和省厅土地管理新政的有利契机，竭尽全力服务和保障省市重点项目用地，有效解决了项目“落地难、落地慢”的问题。  （二）重点保障重要基础设施、重点民生工程和重大产业项目用地，落实落细园区周围用地政策，推进工业用地弹性出让，持续降低用地成本。  （三）全力做好了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管控和建设，连续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牢守耕地保护红线，坚持“逢占必补、先补后占、占优补先”原则，大力推进耕地开发的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  （四）维护生态矿山修复，防范地质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 | | **（一）**全年向省报批174个项目1809.36公顷。  **（二）**全年共供应土地764宗3185.9公顷，出让价款163.49亿元。  **（三）**全年确认耕地开发项目86个2510.92公顷，确认增减挂钩指标1897公顷。  **（四）**通过矿山开发及有序整顿、地质灾害综防体系机制，有效预灾、防灾、减灾，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 | | | | | |
| 经济效益 | | **（**一）土整项目：每亩可增加产量10%，人均每年增产500元  （二）土地收入支撑地方债务化解 | | | （一）项目实施后每亩可增加产量10-20%，人均每年可增加产值964元  （二）全市实现土地出让收入163.49亿元，支撑地方债务化解资金 | | | | | | |
| 环境效益 | | （一）严格管理矿产资源，切实做好自然保护地采矿权退出工作。严格保护好了自然资源。  （二）稳步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确保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平衡持续发展，造福子孙后代。  （三）有效防止和减少水土流失，增强防洪抗灾能力。 | | | （一）省级发证矿山签订关闭协议2个；4个市级发证矿山已退出注销；县级发证矿山注销5个。完成了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的编制和评审24家，新增3家省级绿色矿山。  （二）修复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133个，面积476.27公顷。  （三）通过土地综合整治，改变预计项目区道路泥泞现状，疏通排水沟、改善排灌不畅，提高抵抗自然灾害能力，实现农村田园化生态景观。 | | | | | | |
|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 | 议案回复满意率95%以上  信访办结回复满意率90%以上 | | | 议案回复满意率达95%以上  信访办结回复满意率达90%以上 | | | | | | |
| 绩效自评  综合得分 | 97.5 | | | | | | | | | | | | |
| 评价等次 | 优秀 | | | | | | | | | | | | |
| 四、评价人员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职务/职称 | | | | 单 位 | | | | | | 签 字 | | |
| 张煌 | 副支队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执法支队 | | | | | |  | | |
| 黄利平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耕保科 | | | | | |  | | |
| 刘理珩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用途管制科 | | | | | |  | | |
| 蒋超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一科 | | | | | |  | | |
| 康笑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地环科 | | | | | |  | | |
| 卿华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规划二科 | | | | | |  | | |
| 宋建世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矿管科 | | | | | |  | | |
| 廖伟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测绘科 | | | | | |  | | |
| 李拓 |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人事科 | | | | | |  | | |
| 葛韬 |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监察室 | | | | | |  | | |
| 熊勇华 | 副主任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中心 | | | | | |  | | |
| 姜帅平 |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办公室 | | | | | |  | | |
| 张立明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确权登记科 | | | | | |  | | |
| 周红霞 | 副科长 | | | |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财务科 | | | | | |  | | |
| 评价组组长（签字）：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部门（单位）意见：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意见：    财政部门归口业务科室负责人（签章）：    年 月 日 | | | | | | | | | | | | | |

填报人（签名）： 周红霞 联系电话：0730-8691983

**2020年度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整体支出**

**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根据绩效管理要求，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成立了绩效自评小组，由绩效自评小组组织对2020年度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局机关（以下简称：局机关）整体支出情况进行了自评。现将自评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局机关基本情况**

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于2019年3月4日挂牌成立，属全额预算拨款的正处级行政单位。三定方案人员编制数97人（局机关行政编制58人、事业编制39人）,2020年实有在岗人员114人(含从分局和二级机构借调人员)。局下设办公室、自然资源调查监测科、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科等24个职能科室和执法监察支队、规划监察支队等14个事业单位以及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南湖新区分局等直属分局6个,其中自然资源和规划分局、不动产登记中心、不动产产权交易中心、不动产登记信息中心、国土资源执法监察支队和土地整理综合整治中心属财政一级预算单位。

2020年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及其分局、二级机构等全部分开独立核算。按市委考评工作规定,由主管单位对其实施绩效考评,所以本次仅对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进行部门整体支出预算绩效自评。

1. **主要职能职责**

1、 依法履行全民所有土地、矿产、森林、草原、湿地、水等自然资源资产所有者职责和国土空间用途管制职责。

2、 负责自然资源调查监测评价。

3、 负责自然资源统一确权登记工作。

4、 负责自然资源资产有偿使用工作。

5、 负责自然资源的合理开发利用。

6、 负责建立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并监督实施。

7、 负责制定国土空间规划编制计划和近期建设规划，制定土地利用及储备供应、矿产资源保护利用、基础测绘、新增建设用地等年度计划，并组织实施；参与城市发展年度建设计划及实施工作。

8、 负责统筹国土空间生态修复。牵头组织编制国土空间生态修复规划并实施有关生态修复重大工程。牵头建立和实施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并提出市级重大备选项目。

9、 负责组织实施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牵头实施耕地保护政策，负责耕地数量和生态保护，做好耕地质量保护有关工作。

10、负责管理地质勘查行业和全市地质工作。

11、负责地质灾害预防和治理。

12、负责矿产资源管理工作。

13、推动自然资源领域科技发展。

14、负责测绘地理信息管理工作。

15、根据授权，对市以下各级政府及相关部门落实市委、市政府关于自然资源、国土空间规划重大政策、决策部署及法规规章执行情况进行督察。依法查处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国土空间规划及测绘领域违法案件。负责涉及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事项的信访处理、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工作。

16、统一领导和管理市林业局。

17、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18、职能转变。

1. **重点工作计划**

1、精心编制空间规划，强化大城市建设引领。一是重点推进总体规划编制，二是统筹推进各类规划编制，三是同步推进国土空间规划信息平台建设。

2、全面服务重点项目，保障大城市建设要素。一是全力保障项目用地，二是全力优化营商环境，三是全力助推乡镇振兴。

3、集约节约利用资源，优化大城市建设空间，一是严守耕地保护红线，二是加强资源集约节约利用，三是加大执法监管力度。

4、抓好民生实事办理，增进大城市建设福祉。一是加强地质灾害防治，二是全力决胜脱贫攻坚，三是扎实抓好生态修复，四是推进矿山绿色转型。

5、推进治理能力建设，提升大城市建设效能。一是全面推进信息建设，二是全面推进依法行政，三是全面推进精细管理。

6、始终坚持党建引领，增强大城市建设保障。一是将政治建设贯穿始终，二是将关心激励贯穿始终，三是将党风廉政建设贯穿始终。

**二、绩效目标及完成情况**

**（一）定性目标**

**1、**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并形成多项成果。

**2、**高质量完成“三调工作”

**3、**落实防灾减灾责任，优化营商环境，落实“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

**4、**圆满完成脱贫攻坚任务**。**

**5、**加强党建建设**。**

**6、**机构改革持续推进**。**

1. **定量目标**

1、服务中心重点，争资争项有成效**。**保障重点项目用地764宗3185.9公顷；省报批项目174个1809.36公顷，面积同比增长；全年清零验收133个依法征收项目；“东洞庭湖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申报总投资20.60亿元，争取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8.000.00余万元，土地综合整治项目3个，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1,000.00余万元。

2、强化土地管理、严格管护自然资源。全年全市完成闲置土地处置面积985.38公顷，完成批而未供土地处置面积1182.3公顷，处置率均达到省厅50%考核标准；确认耕地开发项目86个，2510公顷，确认增减挂钩指标1897公顷；省级发证矿山签订关闭协议2个，4个市级发证矿山全部注销，县级发证矿山注销5个，新增3家省级绿色矿山；修复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133个，面积476.27公顷，完成省定任务。

3、全心全意服务群众。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确权登记63万宗。

4、违法用地整改率及信访问题化解率提高。全市月度卫片执法161个问题整改到位137个，市本级及各县市区被约谈问责为0；月清违法用地76宗，确认上报的24宗210栋违建别墅项目全部核销；整改耕地保护督察问题698个,到位率100%；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办理，100%办结；全市纳入77个楼盘，化解39个，完成省定30%化解率目标；中心城区共拆违2858处40.35万平方米。

5、全年实现非税收入17400万元。

**(三）质量目标**

1、编制国土空间规划成果通过上级部门及专家审查通过。

2、“三调工作”更新成果通过国家级内业核查。

3、地质灾害隐患点“零死亡”“最多跑一次”改革落实到位，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率100%。

4、结对帮扶的贫困村摘帽率100%；异地扶贫工作国检和省检通过率100%。

5、违法行为查处整改率合格，上级部门约谈和问责为0次

6、发展用地保证率100%

7、重点项目跟踪服务落地率100%。

**（四）时效目标**

1、优化营商环境，审批日期缩短10个工作日。

2、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

3、在规定时限内腾地、供地和完成整改、销号等任务

**（五）成本控制**

1、全度预算资金控制额

2、项目资金控制额

**（六）效益、社会公众及服好务对象满意度**

1、社会效益：一是利用国家和省厅土地管理新政的有利契机，竭尽全力服务和保障省市重点项目用地，有效解决了项目“落地难、落地慢”的问题；二是落实落细园区周围用地政策，推进工业用地弹性出让，持续降低用地成本；三是连续实现耕地占补平衡，牢守耕地保护红线，坚持“逢占必补、先补后占、占优补先”原则，大力推进耕地开发的高标准农田项目建设；四是维护生态矿山修复，防范地质灾害，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2、经济效益：土整项目：每亩可增加产量10%，人均每年增产500元；实现土地收入支撑地方债务化解

3、环境效益：一是严格管理矿产资源，切实做好自然保护地采矿权退出工作；二是严格保护好了自然资源；稳步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造福子孙后代；有效防止和减少水土流失，增强防洪抗灾能力。

4、发展可持续性。推进生态保护和修复，确保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生态平衡持续发展，守护好“一江碧水”。

5、社会公众及服务对象满意度：议案回复满意率95%以上；信访办结回复满意率90%以上

**（七）绩效目标完成具体情况**

见本报告“主要绩效分析”。

**三、局机关整体支出情况**

**（一）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收入合计14,765.55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029.7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3,460.00万元，上年结转3,275.77万元；

支出合计8,634.66万元，其中:基本支3,395.83万元；项目支出5,238.83万元。

本年结转结余(累计结余)6,130.89元（其中：2020年结余2,855.12万元，上年末结转结余3,275.77万元）。

**（二）基本支出情况分析**

2020年局机关基本支出3,395.83万元，其中：人员经费支出2,081.14万元，占基本支出61.29%;公用经费支出1,314.69万元,占基本支出38.71%。具体支出项目如下：

1. 工资福利支出1,685.60元，支付职工工资、津补贴、绩效工资及社会缴费等。
2. 商品和服务支出1,239.96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办公用品、印刷费、会议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费等机关运转费用支出。
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395.54万元，主要开支离退休费用、抚恤费、医保等费用等。
4. 资本性支出74.73万元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设备购置以及软件购置。

**（三）项目（专项）支出**

2020年度，资规局机关计划完成国土资源类专项8个，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专项拨款,预算投入4,949.80万元，实际专项支出5,238.83万元，具体支出项目如下：

办案费支出120万元、土地征收业务费3618.57万元、基础测绘项目支出68.4万元、国土项目补助资金19万元、20年地质勘查资金375.68万元、国土项目补助资金577.18万元、灾害建设资金460万元。

**（四）三公经费使用和管理情况**

2020年度资规局机关三公经费预算172.00万元，实际开支148.02万元，三公经费控制率为82.57%,三公经费控制较好；三公经费同期变动率小，2020年支出明细如下：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情况：无预算，无无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2）公务接待费：本年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72万元，实际支出18.79万元，主要支付加班餐费及部分公务接待费用，节省预算53.24万元。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100.00万元，实际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26.27万元，节省预算73.73万元。

（4）其他交通费用：无年初预算，实际支出102.96万元。其中：公务交通补贴77.92万元；租车费用15.49万元；燃料及通行费等9.55万元。

**五、固定资产管理情况分析**

按照例行节约、物尽其用的原则，资规局机关资产管理采取统一建帐、统一核算管理，对每件固定资产使用明确保管职责，闲置的资产，由办公室统一调整，合理流动，发挥其效益。至2020年12月末固定资产帐面余额30,230.01万元，均为在用固定资产。其中：2020年新增固定资产593.07万元，均按规定的程序报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批准购置，严格按固定资产管理办法进行核算及管理。

**（三）重点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2020年度，资规局机关已完成国土资源类专项7个，实际专项支出5,238.83万元，由局机关相关部门负责组织实施，各相关部门按照相关制度及管理办法操作；项目立项依据充分，进行了财政评审，对符合招投标条件的均进行了公开招投标；达到政府采购限额标准的严格按政府采购规定操作；严抓项目质量，做到严格实行公告制、合同制、招投标制、监理制和法人责任制；严把材料设备采购关、操作流程关；项目支出均按合同规定时间进度及质量要求支付，对于技术性强的土地综合整治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工程完工后，专门组织技术专家验收，听众专家意见，实行验收专家负责制。

**（四）内部管理及财务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1、建立了专项资金财务管理制度。2019年省自然资源厅和省财政厅联合下发了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资规局严格遵照执行，并对局属各单位和县区分局进行督查。

2、实行资金跟踪监控。机关制订较完整内部管理规章制度及财务管理制度，对项目资金使用实行专户储存、专账核算、专款专用三专管理。全程接受财政等部门的监管，严格执行国库集中支付制度,确保专款专用,严防截留、挪用资金。

3、健全财务管理机制。建立专项资金管理制度、领导责任制、会计制度和出纳制度等。制定了专项资金使用管理暂行办法、预算资金管理办法等制度,从资金取得—使用管理—用后监管都进行了规定,加强了专项资金使用过程的控制和追踪问效。严格执行国家各项财经纪律和财务制度。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局机关资金使用审批程序和财务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凡涉及政府采购的预算项目，严格按照《政府采购法》和《招投标法》的相关规定和程序执行。

4、加强会计基础工作管理。要求会计科目设置规范,账务处理正确,入账依据充分,各种审批手续完备；严格按预算管理要求使用资金,严格按进度和合同拨付资金,严格执行政府采购制度；执行预决算管理要求。

5、严格审批程序。按照"先报再审后用”的原则,由实施方提出申请,相关单位签署意见确认工程数量和资金额度,经财务科初审后,报局分管领导审批。

6、实行“三个转变”。由传统财务核算管理向项目工程质量管理转变、由专项资金日常财务管理向专项资金绩效管理的转变、由被动管理向制度管理转变。

**（五）重大事项公开公示情况**

2020年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官网对2020年度财政预算进行公示，对2020年年度决算情况进行了公示。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实施情况**

**（一）绩效评价工作的目的**

通过绩效评价，全面了解工作目标是否合理；工作计划与实际完成情况之间的差异；管理制度健全性；实际人员与编制人员的控制比率；完成重点项目的力度；预算执行的完成率；支付进度率；“三公经费”控制率；政府采购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资产管理利用率；社会效益、经济效益、服务对象满意率等。充分发挥财政资金的使用效益，更好地为国土资源事业服务。

**（二）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原则、指标评价体系、评价方法**

1、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原则

遵循客观公正，操作简便高效，尊重客观实际，实事求是的原则。

1. 部门整体支出指标评价体系

指标体系包括共性指标和个性指标两部分，本次主要参照了财政部门制定的《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的相关内容，根据部门具体情况对个性指标进行了调整细化，形成了《岳阳市2020年度资规局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3、评分等级标准。

评价等次分为优秀（S≧90）、良好（90>S≧80）、合格（80>S≧70）不合格S<70）4个评价等次。

4、本次绩效评价方法

主要采取目标评价法、询问查证法及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法进行评分；通过听取项目情况介绍，评价人员座谈交流等方式进行定性评分；制定评价指标，通过评价指标对项目进行定量评分。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前期准备： 按照市财政对绩效评价的要求我单位成立了绩效评价小组，并进行职责分工，下发评价通知。根据资规局机关2020年工作重点及计划完成情况，制定的绩效评价工作方案，设计了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和问卷调查表。

2、组织实施：评价小组核查2020年岳阳市财政预算批复执行及部门整体支出情况，着重核查了“三公”经费及资产管理、内部控制制度情况，认真对照上级下达的目标任务及单位工作计划等文件，核实年度目标定性、定量目标任务完成情况，并按照绩效评价自评表分值进行自评分；通过财务数据分析当年收入、支出、结余情况，编制基础数据。

3、撰写自评报告。评价小组根据绩效评价收集资料及数据，进行分析、核算、讨论、汇总，形成自评报告初稿，经相关领导审核后形成《岳阳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四、整体支出综合评价及结论**

评价小组认为：2020年资规局机关工作人员认真履行本部门职责职能，认真按年初考核任务要求较好地完成各项目标任务，工作效率性较高、质量好，预算成本控制较好，整体支出绩效优秀，达到既定的目标要求，2020年全省自然资源系统政务信息等5项工作被评为省先进，年度综合绩效考评等14项工作被评为市先进等荣誉，成效显著。具有良好社会效益、经济效益、生态环境效益及可持续性发展。根据评价指标综合自评，得分为97.5分，评价等级确认为“优秀”。其中：

1、资金投入总分15分，得分14分， 扣1分

2、过程管理总分40分，得分38.5分，扣1.5分

3、产出管理总分25分，得分25分， 扣0分

4、绩效管理总分20分，得分20分， 扣0分

具体见《岳阳市资规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五、主要绩效分析**

1. **全力服务中心重点**
2. **全力保障重点项目用地**。2020年度共向省报批174个项目1,809.36公顷，面积同比增长4%。其中市本级向省报批34个项目588.06公顷，面积同比增长42%。全年共供应土地764宗3,185.90公顷，出让价款163.49亿元，其中市中心城区出让价款53.11亿元，追缴往年土地欠缴出让金近10亿元，全年市本级出让金入库财政71.02亿元。全年清零验收133个依法征收项目，实现腾地2,310.88公顷。全力做好过渡时期项目落地建设的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及城市总体规划的优化完善工作，完成省级权限调规项目58个，市级权限调规项目182个。
3. **争资争项卓有成效**。“东洞庭湖流域山水林田湖草生态修复项目”经省政府审查批准，成功上报自然资源部和财政部项目库，申报总投资20.60亿元，是我省唯一申报中央重点生态保护修复资金项目储备库的项目。全市争取地质灾害防治项目资金8.000.00余万元，土地综合整治项目3个，矿山生态修复项目资金1,000.00余万元。
4. **机构改革持续推进**。通过制定完善工作流程和机制，进一步理顺了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管理。严格干部选拔任用，一批优秀干部得到提拔重用，部分岗位得到轮岗、消超，系统干部队伍结构进一步优化，活力进一步增强。同时，全力配合，主动协调，做好了3个区级分局的下放、2个事业单位改制工作，对执法机构进行了初步整合，持续释放了机构改革综合效应。
5. **扎实推进重大工作**
6. **精心编制国土空间规划**。全市模拟调整优化了2.8万亩的基本农田保护线，形成了国土空间规划大纲年度成果、山体水体保护规划阶段性成果、生态红线划定和城镇开发边界拟定技术成果，总体城市设计、综合交通体系规划形成方案，“十大”专题报告完成专家审查并形成成果。全面完成100个村庄规划试点、“一湖两岸”城市设计、主城区综合治堵规划等。
7. **大力强化土地管理**。坚持把“月清三地”作为土地管理的重中之重，积极解决土地粗放利用状况和建设用地低效闲置现象，全年全市完成闲置土地处置面积985.38公顷，处置率为76.93%，完成批而未供土地处置面积1,182.30公顷，处置率为61.34%，均达到省厅50%考核标准；近4年供地率全面达标。“月清三地”工作受到省通报表彰。
8. **严格管护自然资源**。全力做好耕地数量、质量、生态“三位一体”保护、管控和建设，牢牢守住了耕地保护红线。全年确认耕地开发项目86个2,510.92公顷，确认增减挂钩指标1,897.00公顷。严格管理矿产资源，完成砂石土矿专项规划编制，切实做好自然保护地采矿权退出工作，4个省级发证矿山签订关闭协议2个；4个市级发证矿山已全部退出注销；7个县级发证矿山注销5个。绿色矿山建设有力推进，24家矿山完成了绿色矿山建设方案的编制和评审，新增3家省级绿色矿山。
9. **稳步推进生态保护与修复**。自觉担牢担实“守护好一江碧水”历史责任，修复长江经济带废弃露天矿山133个，面积476.27公顷，全面完成省定任务。
10. **高质量完成“三调工作**”。完成了初始调查成果的整改和完善、“三调”统一时点更新，更新成果作为全省第一批成果上报国家核查，并全部顺利通过国家级内业核查。
11. **用心用情服务群众**
12. **地质灾害有效防治**。坚决落实防灾减灾责任，坚持技防与人防相结合，全市地质灾害隐患点持续保持“零死亡”，有力保障了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3. **“最多跑一次”改革成效显著**。疫情期间坚守窗口，积极落实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的各项措施，为企业群众提供了优质高效服务；认真落实市委“最多跑一次”、优化营商环境专项巡察整改，18项整改问题，销号17项，建议移交1项；打通“互联网+不动产登记”，建设完成不动产登记综合平台，做到“信息多跑路、群众少跑腿”；整合窗口、加速提速，不动产登记60分钟出证办理业务5000多笔，成功试点“交房即交证”“交地即交证”改革；全面开放测绘市场，启用“多测合一”信息平台，完成工程验收阶段“多测合一”改革，测量时间从35天缩减到16天，费用同比减少46.7%。
14. **脱贫攻坚圆满完成**。全系统结对帮扶的贫困村全部成功摘帽；认真履行督查责任，督查到位14个村，并协调解决了一批问题；切实做好行业扶贫工作，抓好了异地扶贫搬迁后续拆旧复垦、确权登记等扶持工作，顺利通过国检和省检。
15. **农村宅基地和集体建设用地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全面完成**。全市共确权登记63万宗，100%完成任务，是全省提前100%完成任务的三个市州之一。
16. **聚焦难点奋力攻坚**
17. **违法用地形势明显好转**。持续保持高压态势，违法用地秩序好转，违法占用耕地面积比例较低。全市月度卫片执法161个问题整改到位137个，整改到位率85.09%，全省居前，市本级及各县市区均无被约谈问责情况；全市共下发月清违法用地76宗，均达到月清标准，月清率100%；全市共确认上报的24宗210栋违建别墅项目全部核销；共整改耕地保护督察问题698个,到位率99.29%。同时，还完成了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摸排及上报等工作。
18. **禁拆治违工作强力推进**。积极营造良好居住环境，着力提升城市品质，大力开展中心城区违法建设集中整治行动。全年中心城区共拆违2858处40.35万平方米，有力促进城区人居环境的提升改善。
19. **房地产信访问题得到有效化解**。用心用情用力做好信访工作，依法依规解决群众合理诉求。全年接待群众来信来访53件390余人次，国家、部、省交办转办件79件，所有来信来访及时答复办理，100%办结。按照“依法依规、民生优先、实事求是、分类施策、标准兼治”原则，大力推进集中化解房地产办证信访突出问题专项行动。全市纳入77个楼盘，化解39个，化解率50.65%，完成省定30%化解率目标，有效维护了购房群众合法权益和社会稳定。
20. **党的建设全面加强**
21. **坚决站稳政治立场**。定期开展局党组中心组集中学习活动，局党组班子会学理论、学政策、学法规成为“规定动作”，全年组织党组理论学习和中心组集中（扩大）学习共17次，推动了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见学习、见行动。
22. **坚决担牢党建责任**。严格落实“一岗双责”，坚持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一同部署、一同落实。局班子成员在抓好分管工作的同时，还切实抓好分管和联点单位的党建工作，构建了层层推进、环环相扣的党建责任体系。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深入开展了批评和自我批评；严格落实民主集中制，在“三重一大”等事项决策上充分听取意见，形成了会前沟通商量、会上集体研究、会后全力执行的良好氛围。
23. **坚决落实廉政责任**。切实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主体责任和“一岗双责”，深入开展廉政风险排查防控，做到关键岗位和重点环节排查到位，针对性地制定切实管用、操作性强的防控措施。坚持挺纪在前，开展廉政谈心谈话40人次，作风监督检查10余次，处分违纪人员6人。狠抓廉政教育，筑牢反腐防线，让党员干部知敬畏、存戒惧、守底线。
24. **坚决守住思想阵地**。坚持把维护意识形态安全作为重要使命，研究出台意识形态责任制和突发重大网络舆情应急处置预案，制定《网络媒体管理办法》，成立70名干部职工组成的网评员队伍。微宣讲短视频《众志成诚、同心抗疫》获市委宣传部优胜奖，全系统工作多次被中央、省市重要媒体宣传报道，全年网络、报刊等未出现负面新闻。

**六、存在的主要问题**

1、基本支出预算编制科学性、合理性有待提高。如：保障机关正常运行的办公费、水电费等根据人头标准预算，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不能满足实际需要，无法按预算执行。同时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而其他经费的支出可执行性也不强。

2、多个项目后期维护保障不足。后续维护缺乏制度保障，无相关经费安排，不利于项目的维护，持续发挥效益。

3、实际在岗人数超编制人数。编委定编65人，实际岗位人数114人（包含借调部分分局和二级机构人员），超编委定编人员，存在占用个别分局和二级机构人力资源的现象。原因：自然资源局机构改革事多、事杂，机关工作人员不够，暂借用个别分局和二级机构工作人员。

4、固定资产更新有待加强。由于原国土局与规划局合并，原固定资产陈旧，有超保质期限的问题，需进行报损处理进行更新。

**七、改进措施和有关建议**

1、合理编制年度预算。参考上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和本年度收支预测，制订科学合理的预算标准，将预算支出项目细化，遵循实事求是的原则，进一步提高预算的可执行性。

2、进一步加强资产管理。应对账面固定资产实物进行核查，对历年应收、应付呆账等进行清理、处置,调整账务，夯实资产资金管理基础，摸清资产家底，以最大限度利用好现有资产。

3、进一步完善项目监管机制。项目立项须严格遵循一切从实际出发的原则，结合工作的必要性、以维护人民群众利益为落脚点。将项目做实，环环守规，节节有矩。项目前期加强预算审核、严格执行政府采购程序，项目中监管实施到位，确保项目的质量效益。

4、加强预算编制计划性及准确性。定期做好预算支出财务分析，做好部门整体支出评价工作。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绩效评价通知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机关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评分表

湖南恒兴联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会计师事务所 中国注册会计师：

湖南.岳阳 二〇二〇年六月二十日